

公司代码：603633

公司简称：徠木股份

上海徠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3,501,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97元（含税），共计人民币25,559,616.40元（含税），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9.6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徕木股份	60363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小海	刘畅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洞薛路651弄88号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洞薛路651弄88号
电话	021-67679072	021-67679072
电子信箱	ir@laimu.com.cn	ir@laimu.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是专业从事以连接器和屏蔽罩为主的精密电子元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按照应用

领域的不同，公司产品可分为汽车精密连接器及配件、组件，汽车精密屏蔽罩及结构件，手机精密连接器，手机精密屏蔽罩及结构件。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公司的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金属材料（主要为精密电子铜带）、塑胶粒子等。除少部分原材料供应商由客户指定外，其余均由公司自主采购。

公司一般根据订单的数量以及预测客户的需求情况进行原材料的需求测算，考虑到一定的周期性和突发性概率，在保障合理的安全库存水平前提下，进行原材料的采购。

2、公司的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种类多样，不同客户不同产品对性能、规格要求都有着很大差别，同时客户对产品的交货周期有着严格的要求。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和预测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一方面根据客户所下订单的数量和具体要求来统筹安排机器设备与人员组织生产，另一方面，公司会根据客户和市场的需求情况，定期预测产品的未来销售情况，并安排机器设备及人员进行生产。

3、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具体销售流程为：客户提出产品方案及订单，公司参与下游客户的同步产品研发、设计制造等，产品通过下游客户的多项测试和验证后，公司根据订单排定生产计划、采购相关物料，产品生产完成后最终发货至客户。

（三）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799,045,800.03	1,380,156,631.71	1,380,156,631.71	30.35	1,257,426,112.90
营业收入	529,450,282.53	465,004,694.74	465,004,694.74	13.86	434,356,09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42,883,094.47	42,306,043.65	42,306,043.65	1.36	43,368,091.20

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628,684.21	36,384,819.88	36,384,819.88	11.66	39,524,67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0,586,009.10	760,541,698.07	760,541,698.07	42.08	731,377,87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76,892.43	107,829,616.22	107,829,616.22	5.42	76,986,028.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1	0.21	-9.52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1	0.21	-9.52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	5.67	5.67	减少0.85个百分点	6.0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5,427,487.02	121,804,263.66	147,582,090.02	164,636,44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28,023.80	10,845,468.15	11,486,870.99	11,822,73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99,422.30	10,301,399.58	11,401,994.04	11,325,86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19,428.52	13,460,222.15	10,872,985.41	41,424,256.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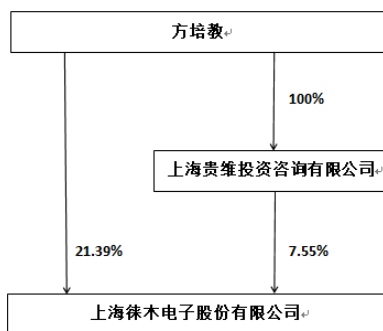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9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7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方培教	13,008,236	56,369,022	21.39	0	质押	36,856,700	境内 自然 人
朱新爱	6,937,726	30,063,478	11.41	0	质押	8,000,000	境内 自然 人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682,028	20,288,788	7.7	0	无	0	国有 法人
上海贵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590,316	19,891,368	7.55	0	质押	12,025,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浙江海洋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669,759	12,522,290	4.75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上海科鑫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7,500	5,492,500	2.08	0	无	0	其他
曲杰	1,794,079	3,101,279	1.18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方培喜	676,429	2,931,191	1.11	0	质押	1,600,000	境内 自然 人
温晓航	798,200	861,500	0.33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孟丽丽	489,900	729,700	0.28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		方培教持有上海贵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担任					

明	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科鑫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8.30%的出资，并持有其普通合伙人上海科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的出资，上海科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上海科鑫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92%的出资；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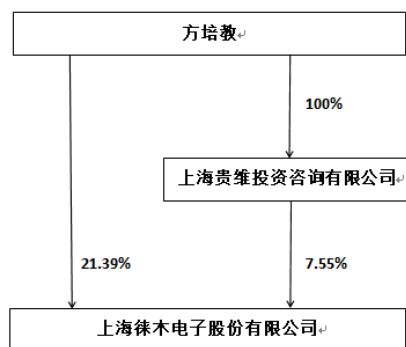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945.03 万元，同比增长 13.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8.31 万元，同比增长 1.36%。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书“十一节·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上海徕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徕木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康连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和徕木电子（江苏）有限公司等 4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之说明。